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14日至2026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8573207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5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广州亿亿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79号905房L16

代理机构 佛山市劲邦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1类：提供博物馆设施